

证券代码：870191 证券简称：丰高科印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广东丰高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提供担保、关联方提供借款	55,000,000	36,385,197.28	
合计	-	55,000,000	36,385,197.28	-

（二） 基本情况

关联方冯杰为公司股东、董事长，关联方冯明君为公司股东、副总经理，冯杰、冯明君为公司实际

控制人。关联方丰高印刷(中国)有限公司为公司境外法人股东,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骆道 160-174 号越秀大厦 8 楼 803 室。关联方吴烈生为股东丰高印刷(中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冯杰、董事冯明君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 公平合理的。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股东丰高印刷(中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和董事长冯杰、公司股东、董事兼副总经理冯明君以及股东丰高印刷(中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烈生, 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2、公司股东丰高印刷(中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和董事长冯杰、公司股东、董事兼副总经理冯明君以及股东丰高印刷(中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烈生向公司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关联方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和提供借款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 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行为, 上述交易是公允的、必要的,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丰高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丰高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